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WEI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1)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鄺麟基先生（「鄺先生」）已提呈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24條不再擔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二日起生效。

鄺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梁芷敏女士（「梁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二日起生效。梁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梁女士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超過15年的經驗，在處理上市及私人公司的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事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梁女士持有香港公開大學（現稱香港都會大學）企業行政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會謹此向鄺先生於其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熱烈歡迎梁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長樂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長樂先生及黃建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錢小瑜女士、張偉賢先生及郭恩生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陳述內容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及於本公司網址www.hongweiasia.com刊登。